事项类别：其他权利

事项编码：370160020000

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从事可能影响油气管道保护的施工审批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从事可能影响油气管道保护的施工审批

二.申报范围：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从事特定施工作业的

三.申请条件:

1、在管道专用隧道中心线两侧各一千米地域范围内，因修建铁路、公路、水利工程等公共工程，确需实施采石、爆破作业的；

2、穿跨越管道的施工作业；

3、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至五十米和管道附属设施周边一百米地域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铁路、公路、河渠，架设电力线路，埋设地下电缆、光缆，设置安全接地体、避雷接地体；

4、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二百米和管道附属设施周边五百米地域范围内，进行爆破、地震法勘探或者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

5、进行河道、沟渠清淤、疏浚或者整治。

四.申请材料:

1、申请书（原件1份）；

2、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审批表（原件4份）；

3、石油天然气管道企业的技术规范要求及意见（原件1份）；

4、项目批复文件（复印件1份）；

5、承担上述项目的相关施工合同（协议）（复印件1份）；

6、承担上述特定施工作业单位（包括建设、施工、勘测、监理）的资质证书（复印件1份）；

7、施工作业方案及防护方案（原件1份）；

8、施工作业对管道损害的事故应急预案（原件1份）；

9、申请企业与管道企业签订的安全防护协议（原件1份）。

**备注：**申报材料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五.依据:《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山东省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条例》

六.审批流程:受理→审查→审核→决定

七.法定许可时限:20个工作日

八.承诺许可期限:即办

九.结果证书:核准意见

十.取证方式:窗口自取或邮寄

十一.收费标准:不收费

十二.联系方式：

电话：0632-5081019 邮箱:tzjsfwk@163.com